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07日至2025年08月06日止。

第 8326955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23日

商 标

叙香聚

申 请 人 叙永县叙香聚食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后山镇希望街2号

代理机构 四川信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产品展示；广告；提供商品销售信息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为他人推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市场营销；网站流量优化领域的市场营销服务；为商业或广告目的编制网页索引